

#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属于公司与格林美良好合作效果的延伸，后续具体合作过程中不排除受到产品性能波动、市场环境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协议签署概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月与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将为格林美开发一种适用于红土镍矿高压浸出HPAL工艺的高效沉淀剂产品并保障供应，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月14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为进一步扩大高效沉淀剂产品的使用范围，稳定双方长期的供应合作关系，秉持着平等自愿、相互信任、互惠互利的原则，公司与格林美于近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预计2028年12月31日之前格林美向公司采购红土镍矿冶炼用低成本核心沉淀剂产品总量50万吨。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协议签署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安中心区兴华路南侧荣超滨海大厦 A 栋 20 层 2008 号房（仅限办公）

法定代表人：许开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41643035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8日

经营范围：二次资源循环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生态环境材料、新能源材料、超细粉体材料、光机电精密分析仪器、循环技术的研究、开发及高新技术咨询与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不含危险品，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超细镍粉、超细钴粉的生产、销售及废旧电池的收集与暂存（由分支机构经营）。塑木型材及铜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及废线路板处理（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金属、电池厂废料、报废电子产品、废旧家电、报废机电设备及其零部件、废造纸原料、废轻化工原料、废玻璃回收、处置与销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废旧车用动力蓄电池的收集、贮存、处置（以上经营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他说明：格林美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格林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格林美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合作事项

1.1 甲方计划，截至2028年12月31日，在乙方红土镍矿冶炼用低成本核心沉淀剂产品的技术、质量、成本、交付及服务等各方面满足甲方要求且有竞争优势的前提下，预计向乙方采购红土镍矿冶炼用低成本核心沉淀剂产品总量50万吨。作为双方共同开发的产品，乙方将首先满足甲方印尼镍资源项目需求后才能开放其它市场。

1.2 根据甲方生产需求，双方继续合作开发适用于红土镍矿高压浸出HPAL工艺的高效沉淀剂产品。

1.3 双方将继续探讨全球范围的资本合作，铸造紧密联盟，扩大产量与供应能力，提升双方竞争力。

#### 2、相关说明

2.1 产品质量与交付：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产品质量及目标要求生产并交付高效沉淀剂产品，确保所交付产品符合甲方的使用要求。甲方将按照协议约定对乙方交付的产品进行验收。

2.2 采购安排：甲方将根据实际生产需求，分批次向乙方下达采购订单。乙方应按照甲方的采购订单要求，及时组织生产并按时交付产品。双方应保持密切沟通，合理安排采购与交付计划，确保合作的顺利进行。

2.3 定价与结算：采购产品的定价模式按照《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中第四条的约定，由双方根据市场情况另行协商确定。结算模式仍按照协议约定，甲方（或其关联企业）按双方协商的方式将货款支付至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2.4 其他条款：本协议作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补充文件，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本协议明确约定的事项外，其他条款仍按照《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执行。如本协议与原协议存在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为准。

2.5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

#### 四、对公司的影响

今年以来，公司向格林美供应的高效沉淀剂产品取得了双方满意的使用效果，本次补充协议的签订为公司提升高效沉淀剂产品产能奠定了市场基础，进一步体现了公司高效沉淀剂产品在印尼HPAL工艺上的大规模应用前景，预计将为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积极贡献。

####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属于公司与格林美良好合作效果的延伸，后续具体合作过程中不排除受到产品性能波动、市场环境变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6日